#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何健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5日在《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7),公司副总经理何健伟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 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5,004 股, 占公司总股 本的比例不超过 0.02%。

公司于近日收到何健伟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何健伟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何健伟	集中竞价	2022.2.24	17.05	45,004	0.02%

何健伟先生本次减持股份为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解锁股份,减持价格区 间为 16.63 元/股-18.33 元/股。

####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80,016	0.06%	135,012	0.05%
何健伟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04	0.02%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12	0.05%	135,012	0.05%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 三、其他相关说明

- 1、何健伟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 3、何健伟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系股东的 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四、备查文件

何健伟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